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1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实施单位（公章）：**木垒县医院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木垒县医院本级**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东亮**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28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背景：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城市交通问题越来越引起人们的关注。人、车、路三者关系的协调，已成为交通管理部门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城市交通控制系统是用于城市交通数据监测、交通信号灯控制与交通疏导的计算机综合管理系统，它是现代城市交通监控指挥系统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所以，如何采用合适的控制方法，最大限度利用好耗费巨资修建的城市高速道路，缓解主干道与匝道、城区同周边地区的交通拥堵状况，越来越成为交通运输管理和城市规划部门亟待解决的主要问题。  
为了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促进村级组织依法有效履行职能，建立健全“资金稳定、管理规范、责任明晰、保障有力”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根据《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文件》，文件明确列入规划的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是为了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开展日常工作设立的资金，使用我单位已完成医疗设备购买数量5台，临床医疗人才培养人数6人，通过重点专科建设、县域设备采购、技术引进等，进一步完善县域医疗卫 生服务体系，不断满足县域患者不同层次的看病就医需求设备采购  
主要内容：根据木财预字（2022）16号文件批复，下达我局城市道路配套设施项目资金193.2万元，支付支付医疗设备费用。  
能力提升项目22年10月15日由采购部门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木垒县人民医院单位为项目的施工单位。刘东亮为项目组长，主要负责项目实施过程各部门工作协调、工程进度控制、资金批复工作。XX为项目副组长，主要负责项目质量、成本、进度控制、资料审核上报工作。刘东亮为项目成员，主要负责项目日常资料整理收集，数据汇总，施工现场技术指导，工程款支付申请等工作。截止2022年12月22日，项目已全面完工，并由采购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了项目工程验收合格报告。  
自2022年1月开始，人民医院单位工作人员已完成能力提升工作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于2022年1月1日木垒县财政局下发的昌州财社（2022）1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文件安排资金为200元，为本级/上级财政资金，实际到位率2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执行200万元，执行率100%，资金落实到位。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我单位严格按照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资金由财政大平台统一拨付，由财政监管，严禁随意调整预算，改变支出用途，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挤占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总体目标  
结合县医院临床专科建设基础，通过重点专科建设、县域医共体、设备采购、技术引进等，进一步完善县域医疗卫 生服务体系，不断满足县域患者不同层次的看病就医需求。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设备购置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2年度本级财政下拨的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道路配套设施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道路配套设施项目支出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主要对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道路配套设施项目的工作完成情况、完成效果及公众满意度进行评价，具体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过程（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来评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2】16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1）科学规范原则。坚持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坚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坚持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特征及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并以此设定各项指标的分值分配：决策、过程、产出、效果。本次绩效评价实行百分制，即各项指标值之和为100分，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绩效评价。见附表1。  
3.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本次评价主要是参照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制定，对于已经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则直接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对于没有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则参照历史标准进行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定量指标，一类是定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的指标体系的打分评价”+“定性的调查信息的归纳和提炼”，两种方式互相补充以构成对本次项目的完整评价。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前期准备  
1.1 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任务后及时组织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其中院长为组长，主要负责工作安排，刘东亮为副组长，主要负责报告的审核、指导，院办组员负责资料、数据整理，编制报告。小组制定了项目评价的工作思路及工作安排，参考学习了相关政策制度、实施方案和相关的工作文件，为评价工作的开展提供工作指引。  
1.2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情况、项目自评情况，及时与项目实施人员沟通协商，对项目的实施全过程工作进行核实，并做了相关问卷调查，据实酌情调整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剖析问题产生原因。  
  
3.分析评价：  
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4.撰写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的资料、实施情况进行核实分析后，围绕评价体系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打分，并撰写了绩效评价报告，报告编制完成后上报至单位领导处进行定稿，最终将定稿报告上报至木垒县财政局。  
5.资料归档  
评价小组对已完成的评价项目资料进行整理、封装，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并将资料整理成册后交档案室统一归档保存，以备后期查阅。**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木垒县人民医院单位主要负责项目实施等工作，财政部门负责资金拨付等工作，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我单位将进行责任分工明确。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确保项目管理进度落实到人，项目已全部完成，验收合格。评价小组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本项目通过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运用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100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项目立项依据《昌州财社（2022）1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项目建议书、申请立项过程等均按照立项程序的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分配表》、《文件》、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按时执行。  
3、绩效目标合理性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填写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9条，三级指标共14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6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工程量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规定计算，项目预算编制根据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支委会会议及专家论证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性100%，不存在偏差性。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昌州财社（2022）1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文号），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单位为事业单位位于木垒县，资金分配与单位实际相适应。**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200万元，预算资金2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 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 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事业单位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财务科室提交院办申请到院长领导，经审批后提交到分管领导。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资金拨付手续有：资金申请单、文件、分配表。  
3.3 本项目资金合同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  
3.4 项目资金截至2023年5月18日已拨付至100%，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 本项目已制定《木垒县县医疗事业单位资金项目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4.2 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院办会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5、制度执行有效性  
5.1 项目的审批、招标、建设、验收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3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  
5.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指标1.医疗设备购买数量5，指标值： 10，实际完成值1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临床医疗人才培养人数4人，指标值：10，实际完成值10，该指标已完成100%；  
（2）质量指标。  
指标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合格率100%，，实际完成值5，该指标已完成100%；  
指标2.人才培养合格率100%，，实际完成值3，该指标已完成100%；  
（3）时效指标。  
指标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完成及时率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已完成100%；  
指标2.人才培养计划完成及时率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已完成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支付医疗设备费用<=193.20万元，实际完成193.20万元，完成率100%  
指标2：支付办公设备费用6.80万元，实际完成值6.80万元，完成率100%。**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我单位《昌州财社（2022）1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项目截止到2023年5月18日，已完成100%；其中：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指标1：提供就业岗位，指标值：4个 ，实际完成值4，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2：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率，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效益分析  
指标1：医疗设备综合利用率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指标1：患者满意度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三）其他**

**本项目于2022年年底前支付完毕，预算执行进度良好且本项目绩效指标无偏差情况。**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包括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情况，项目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等情况

**（1）是领导高度重视。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服务，全力推进项目建设。推行月报支付，进一步加强项目监管力度。每月定期督查项目投资进度、工程进度、资金来源和使用等推进情况，实行动态监管。进一步加强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协调帮助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强化土地、能源等要素保障。  
（3）加强对项目进展进行实地查看，认真核对上报形象进度和投资额是否与项目进展匹配，发现问题现场及时纠错指正，在项目上报进展的数据中要求项目责任单位实事求是。经过反复对比后才将收集、了解、掌握的项目进展情况表整理，并形成文字材料和进展情况表，编印承报上级部门和各级领导。  
实行单位部门帮扶，助推美丽乡村建设。采取县级领导联系乡镇、部门帮扶美丽乡村示范村的方法。由县上四大班子领导牵头、其他领导积极参与，每个示范村选择5个部门（单位）进行全方位联系帮扶。各联系帮扶部门（单位）先后为示范村联系协调道路建设、渠道衬砌、打井架电、美化绿化、阵地建设等建设项目50多项，直接帮钱帮物（折合现金）400多万元，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